

SIXAO YU ZHANGWANG

思考与展望

北京市教育委员会
北京高等教育学会 编

北京邮电大学出版社

主 编：袁贵仁

副主编：陈 忠 兰宏生

编 委：（以姓氏笔划为序）：

尹凤英 卢翰章 李 京

李 壑 胡天赐 赵绍鸿

董柏林

前 言

1978年12月，党中央召开了具有伟大历史意义的十一届三中全会。这是一次拨乱反正、解放思想、恢复和坚持实事求是的思想路线的极为重要的会议。它为确定党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基本路线奠定了基础。20年来，在党的基本路线指引下，在邓小平理论的指引下，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进入了一个高速发展的历史时期，带来了国家繁荣、民族振兴的新的局面。

在21世纪即将到来之际，重视和总结20年来党领导全国人民在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过程中的实践探索和理论建树，抓住机遇，迎接挑战，对于实现党中央提出的跨世纪战略目标，在新世纪把我国建成富强民主文明的社会主义国家，实现中华民族的伟大复兴具有重要的意义。

为纪念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和真理标准讨论20周年，北京市教育委员会、北京高等教育学会组织北京高校马克思主义理论课（公共课）教师开展了以“改革开放20年的理论与实践”为主题的论文评选活动，得到了广大从事高校理论教学工作的同志们的积极响应。

高等学校马克思主义理论课（公共课）承担着用邓小平理论武装大学生的任务，是高校德育工作的主阵地、主渠道。多年来，广大教师在深入开展教学改革的工作中做出了积极的努力，

付出了辛勤的劳动，取得了显著的成绩。本书所反映的就是广大教师在结合教学开展科研活动中取得的成果的一个侧面。

在本书编辑过程中，得到了北京高等教育学会哲学教学研究会、政治经济学暨中国社会主义建设教学研究会、中国革命史教学研究会、国际政治教学研究会的大力协助。长期以来，他们在本课程的教学改革和教学研究中做了大量工作，开展了许多卓有成效的活动，已经成为推动马克思主义理论课（公共课）教学改革的重要力量和组成部分。

深化高校马克思主义理论课（公共课）教学改革的关键，在于教师政治素质和业务素质的不断提高。通过科研促进教学，是加强理论教育的针对性和实效性、提高教学质量的重要环节。大学生是建设 21 世纪繁荣昌盛的中国的专门人才，他们的素质如何直接关系到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正确路线能否坚持下去这个根本问题。引导大学生树立坚定的政治信念、树立远大的理想、立志振兴中华是时代赋予我们的重任。高等学校从事理论教育工作的同志们当以此自勉、奋发努力，以数量多、质量高的理论成果来指导我们的教学工作。

编者

1999 年 3 月

目 录

论实践标准的合目的性	杨 河 (1)
世纪之交中国思维方式的革命	赵甲明 (17)
试析邓小平理论同马克思主义、毛泽东思想的继承 发展关系	崔俊杰 (28)
邓小平的发展理论与中国社会发展目标	陈 红 (44)
邓小平考察中国发展的多维视角探析	陈雪英 (60)
毛泽东、邓小平伦理思想比较研究 ——兼论邓小平对毛泽东伦理思想的发展	杨 蔚 赵大兴 (74)
在实践活动中自觉把握实践规律	张炳奎 (86)
哲学在社会变革中的巨大作用	路日亮 林建成 (99)
解放思想、实事求是和辩证法的批判本质	傅殿英 (112)
解放思想、实事求是的思想内涵和实际意义	赵绍鸿 (120)
试论邓小平对毛泽东对外开放思想的继承和发展	孔祥云 胡宝成 (133)
邓小平经济理论在政治经济学上的重大突破和创新	张晓萍 (146)

试论邓小平关于社会主义本质理论与社会主义建设

- 发展客观规律之间的关系 刘建军 (156)
- 发达国家企业的跨国兼并和中国企业面临的挑战
..... 陆 宁 (180)
- 资本市场发育和企业资产重组 廖运凤 (193)
- 第一生产力与知识经济
——兼论科学技术是第一生产力 林 隆 (210)
- 浅论知识经济与我国经济发展战略 王 棣 (223)
- 亚洲金融危机产生的原因及对我国改革开放的启示
..... 胡星斗 (230)
- 社会主义初级阶段论与马克思主义 王朝瑞 (238)
- 十一届三中全会与遵义会议之比较研究 佟玉兰 (252)
- 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理论形成中几个问题的思考 ... 刘淑岷 (266)
- 农民是中国革命和建设的主体
——试析毛泽东与邓小平有关农民问题的思想脉络
..... 杨建英 (277)
- 论邓小平提出的“准确地完整地理解毛泽东思想”
..... 刘文丽 (290)
- 改革开放 20 年中国商业体制改革成果辉煌..... 钟廷豪 (300)
- 新时期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制理论发展轨迹
..... 陈亚菲 (316)
- 论邓小平“建设中心论”的逻辑发展 杨宗丽 (329)
- 试论邓小平外交思想与中国国际环境 杨 闯 (344)
- 从克林顿对华政策的演变看中国的影响力 徐学慎 (370)

略论改革开放以来中国与大国的战略关系	李宝俊 (386)
试论为经济建设服务的中国外交	孙洁琬 (409)
新时期中国外交的一大成果	
——浅谈中俄战略协作伙伴关系	苏淑民 (425)
试析邓小平的国家利益观	段 霞 (436)

论实践标准的合目的性

北京大学 杨 河

实践是认识的基础，认识的真理性只能由实践来检验，这是马克思主义哲学的一个基本观点，是我党十一届三中全会所确立的解放思想、实事求是思想路线的重要理论基础。全面地掌握这一基本观点，需要我们正确地理解人的目的性在实践检验真理过程中的地位和作用，因为实践本来就是人类有目的地改造客观世界的感性活动。离开人的目的性来谈论实践对真理的检验，是无法说明这一检验何以可能以及如何完成的。



人类的实践活动具有自觉的目的性，这是人类区别于自然界其他物种的主要特征，哲学家很早就开始了对目的的研究。苏格拉底首先提出用目的的原则解释世界，他认为世界上的事物皆出于神的有目的安排，人的目的和实现目的的能力也源于神。柏拉图进一步论证了神在善的理念即宇宙目的的指导下，按照理念世界的原型塑造现实世界的过程。这些见解，在黑格尔看来，尚属于“外在目的性”的理论。在亚里士多德哲学中，对“外在目的性”的研究才转变为对“内在目的性”的研究，因为亚里士多德在考察事物“为什么”的四种原因时，强调了目的是事物内在的真正根据。但他由于没有区别自然界中的事物和人类社会中的事

物，把目的看作是自然界的普遍原则，最终还是没有脱离神学目的论。亚里士多德的这种目的论，对以后的哲学家产生了很大的影响，直到康德，才有了一种新的解释。康德也主张用目的论的原则考察自然界，因为在整个自然界中，有机物的存在是不能用机械因果律来说明的，它是服从内在的因果律，这种内在的因果律在康德看来就是自然界本身的合目的性，但这只是我们对于有机物的一种主观看法，是根据人类自身的目的论的判断力的一种假设，并非说自然界本身真正有什么目的。唯有人才能为自己立个目的，因为唯有人才是有理性者。康德的目的论之重要之处不仅在于他说明了目的的属人性，而且还在于他强调目的性判断在联结现象界和本体界、知性和理性中的桥梁作用。知性只适用于现象界，不能超越经验的界限，但是思辨理性则要求对经验进行最广泛的综合，认识终极的无条件东西。这个要求永远达不到，超出经验的认识必然陷入假相。只有实践理性可以解决这个问题，因为这里的人是超验的主体，即作为道德本体的人，实践理性与思辨（理论）理性相比较，不能不具有“优先地位”，这就是康德的结论，但理性原本是统一的，康德于是进一步提出反思的判断力，它在审美的判断和目的论的判断中把目的性概念应用于自然界，使道德领域和自然界得以统一。

康德哲学在这里的启示是：第一，他将理性分为思辨（理论）理性和实践理性，认为后者高于前者，这就不仅使长期以来被分割的实践与认识处于有机联系中，而且意味着认识的真理性质只有在实践中才能确认和实现。第二，他将目的性概念的应用看作是沟通道德领域和自然界的可能性条件，认为实践理性高于思

辨（理论）理性并制约思辨（理论）理性只能在合目的性的意义上成立，这就不仅使人的主体能动性得以充分体现，而且意味着实践对认识之真理性的确认必须是合目的的。

黑格尔继承了康德的这种“内在目的性之说”，在描述理念进行自我认识、达到绝对真理的过程时，从本体论和认识论相统一的角度论证了目的、理论与实践的关系。他将理念的自我认识分为两个运动；理论活动和实践活动，前一个运动是接受存在着的世界，使其进入主观表象和思考，后一个运动是凭借主观本性，规定和改造客观世界。理论和实践的统一，就是“主观性的片面性与客观性的片面性之间的对立，自在地都被扬弃了”（黑格尔：《小逻辑》）。这种统一过程，在黑格尔看来，就是目的的实现过程，即主观的目的——正在完成中的目的——已完成的目的。实现了的目的就是绝对理念（真理）。列宁对黑格尔的这种“内在目的性”的看法评价很高，认为“黑格尔通过人的实践的、合目的性的活动，接近于作为概念和客体相一致的‘观念’，接近于作为真理的观念。紧紧接近于下述这类：人以自己的实践证明自己的观念、概念、知识、科学的客观正确性”（《列宁全集》，第55卷）。

值得注意的是，黑格尔的“内在目的性”看法，不仅包含着实践证明理论客观正确性这一猜想，而且还阐释了两个问题：第一，实践是目的自己运动的内在环节，黑格尔把实践活动看作“实现善的冲力”，但“善”并不就是实践，而是目的，作为目的的“善”本身就具有实现自身即实现概念对外部现实的要求（冲力），因为“善”是“概念自己内部的总体性”，它本来就具有普

遍性和直接性的品格，是主观性和客观性的同一，实践不过是“善”自我实现的一种能力或一个环节。第二，目的高于实践，黑格尔认为，实践扬弃了认识的主观性而达到客观性的过程是“以目的为它的自由概念，为高于它自身的力量，因而屈服于目的并遵循目的。”（《列宁全集》，第55卷）在黑格尔看来，如果说实践是认识的归宿，那么目的则是实践的归宿。

目的是包含实践、统摄实践、高于实践的自己运动过程，目的的自我实现即合目的性的结果便是真理所在，这就是黑格尔对目的、实践、真理三者关系的看法，其唯心主义在于，黑格尔“把善的真理设定为理论和实践的理念的统一，意思就是自在自为的善是达到了的，因而客观世界自在自为地就是理念，正如理念同时也永恒地设定其自身作为目的，并通过它的活动去促使目的的实现。”（《列宁全集》，第55卷）但是，黑格尔的上述看法中包含着一个合理的思想，那就是把合目的性视为贯穿实践活动的必然趋势和要求，从而使得实践检验真理的问题与目的内在地联系了起来。

二

马克思对黑格尔哲学的一般性批判，是从对象化这个问题切入的，它直接关系到对目的、实践、真理之间关系的重新认识。

对象化的思想的形成可以追溯到笛卡尔对“我思”的思考，经过康德、费希特对“先验自我”与对象关系的系统研究，最后在黑格尔的异化理论中获得了较完整的表达：第一，意识具有主动设置自己对象的能力；第二，一切对象都是意识的对象性存

在；第三，意识创设对象的过程是一个否定性的返回自身的过程。马克思肯定了黑格尔对象化思想中的否定性的辩证法，认为黑格尔在这里所表达的，实质上是“把对象性的人、现实的因而是真正的人理解为他自己的劳动的结果。”（《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42卷）黑格尔的错误在于，他“唯一知道并承认的劳动是抽象的精神的劳动”（《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42卷）。由于将人等同于自我意识，所以人通过自己的外化所设定的只是物性，即外化的自我意识，而不是现实的物，这也正是黑格尔所谓目的自我实现的虚假性所在。

在马克思看来，对象化之真实形式是现实的人在劳动中把自己的现实的、对象性的本质力量外化在现实对象上的过程。只有从对劳动的研究中，我们才能理解人的对象性存在，进而如实地把握人的实践活动的合目的性及其与理论的关系。

作为实践的最基本形式，劳动是人类改造自然以获取物质生活资料，满足人类衣食住行等基本需要的活动，满足需要即是劳动的目的。在人类的实践活动中，需要和目的总是有机联系着，它们共同体现着人与外部环境的对象性存在和对象性活动的关系，不同的实践活动指向外部环境中不同的需要的对象，构成了每一种实践活动特殊的目的，预定的目的是需要的反映，是关于满足需要的对象性活动的自觉意识，实现的目的则是需要合目的地得到满足。

生物也有生存的需要，它们生存下来说明环境满足了这些要求，就此而言，生物的生存也具有合目的性。但是这与人类有根本的区别。

首先，生物的需要仅仅是它所属的那个种的范围内直接的肉体需要，其合目的性也不过是对生存环境的适应性，而人的需要则不局限于种的范围和肉体需要，它总是处在不断超越的发展中，与此相联系，人的合目的性存在也不仅仅是适应环境。更重要的是为满足不断发展的需要而改造环境，因此，人“懂得按照任何一个种的尺度来进行生产，并且懂得怎样处处把内在尺度运用到对象上去”（《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42卷）。

其次，生物的需要与其合目的性存在是直接同一、自然形成的。人的需要通过合目的性的对象得到满足，则是通过一个中介环节——制造和使用工具，才能达到。“世界不会满足人，人决心以自己的行动来改变世界。”（《列宁全集》，第55卷）

最后，生物不能自觉于自身的需要和合目的性存在，“人则使自己的生命活动本身变成自己意志和意识的对象。他的生命活动是有意识的。这不是人与之直接融为一体的那种规定性。有意识的生命活动把人同动物的生命活动直接区别开来。”（《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42卷）

这些区别表明，合目的性并不等于目的性，生物的合目的性也异于人的合目的性。生物仅有合目的性而无目的性，因为目的性总是与人的自觉能动性相关。生物的合目的性是生物有机体在自然选择的长期作用下，通过遗传和变异而形成的对外部环境的适应性，它是生物与环境之间因果必然性关系的产物。严格地讲，这种适应性不是合目的性，把它称为合目的性，是人对这种适应性的“拟人”化解释，合目的性是一种关系，而“凡是有某种关系存在的地方，这种关系都是为我而存在的，动物不对什么

东西发生‘关系’，而且根本没有‘关系’。”（《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一卷）

真正的合目的性与目的性是对立统一的，其对立在于，目的性是对需要的反映，是主体在活动之前或之初关于自身需要和满足需要的结果之间统一关系的自觉意识。合目的性是主观目的的现实化过程，是上述统一关系的实现。其统一在于，它们共同体现于人的对象性活动中，目的指向对象，合目的性则是这种指向的客观化并从作为结果的对象“返回”目的本身。黑格尔所谓“目的的自己运动”，正是人的实践活动中目的和合目的性的统一。

合目的性是主观目的实现，它既是过程，又是结果，就此而言。它包括了目的又高于预定的目的。实践活动根据人的现实需要有目的地展开，合目的性（即满足需要）是实践的内在要求，它制约着实践的全过程，构成了实践诸要素（人、工具、对象、结果）之间联系的基础，促使实践活动在不断实现目的中从低级向高级发展，可以说，合目的性，就是实践规律，它渗透和支配着人类生活的各个方面，即使是生产关系一定要适合生产力状况这个社会发展的基本规律，也是合目的性，是人类满足自身物质生活资料的合目的性活动的规律。

合目的性既然制约着实践，无疑也制约着指导实践的理論的形成和实践对理論正确性的检验。

合目的性是实践的内在要求，它是客观的但却不是可以自动实现的，这需要一定的条件，就是对外部世界本质及规律的正确认识和利用。因为“事实上，人的目的是客观世界所产生的，是

以它为前提的，”“‘客观世界’‘走它自己的路’，人的实践面对这个客观世界，在‘实现’目的时，会遇到‘困难’，甚至会碰到‘无法解决的问题’。”（《列宁全集》，第55卷）

这里涉及到两个规律——外部世界的规律和实践规律的关系问题，实践规律不能离开外部世界规律独立地起作用，说到底，它不过是通过正确认识和利用外部世界规律来满足人的需要，实现人的目的的规律，对外部世界规律的正确认识和利用，是实践规律实现自身的重要条件，理论正是由此而生。

理论的产生有内在于实践的必然性，这种必然性是否就是普遍性呢？换言之，是否一切有目的的实践活动都是理论指导下的呢？人们一般习惯于将理论与观念视为同一的东西，从而将任何实践活动总是受一定观念、思想的支配引申为总是受一定的理论的指导。其实，观念和理论是有区别的。观念是对客观存在的反映，从广义上讲，观念就是与物质存在状态相对立的人的主观意识状态。理论也是对客观存在的反映，但它是概念化和系统化了的理性认识的结果。理论出于观念而又异于一般观念，首先，它是反思化的观念；其次，它是体系化的观念；最后，它也是符号化（语言、文字、及其他形式客观化）的观念。理论并不普遍与一切实践活动相关联。这是因为人类的实践活动大体上可分为两个相关的层面：日常生活的实践活动与变革现实的实践活动，前者是非理论化的，后者才是理论化的。在日常生活的范围内，支配人们行为的观念主要体现为传统、习俗和常识，这些东西是人们解释环境、理解生活的共识”，其正确与否，只有在它们明显地“妨碍”人们的正常生活时才会被注意，否则，即使是被科学

证明为错误，也不会被完全抛弃，例如，尽管地心说早已被科学推翻，很多人仍然习于“日出日落”的观念，并以此安排一日作息。而在变革现实的范围内，情况则大不相同，在这里，对真理的追求具有极其重要的意义，没有正确的理论，就不会有对现实的有效改造，而正确理论的形成，又必须与一些旧的传统、习俗和常识决裂，不破不立。新的实践，需要新的理论，新的理论又必须接受新的实践的检验，正是在这一范围内，理论与实践的关系才体现了出来。

当然，日常生活的实践活动并非无变革现实的性质，变革现实的实践活动也并非脱离了日常生活，与此相联系，传统观念、习俗和常识不一定是非理论化的，它们完全可能是一些原有理论的世俗化产物，理论也不一定总是以纯粹的形态出现，它在来自实践和指导实践时也会经历世俗化（群众化）的过程，但是区别还是相对存在的，造成这种相对区别的重要原因之一，正是目的的不同，人们在现实条件下所产生的不同层次的需要、目的，决定着人们对于现实的不同态度和行动。在日常生活中，人与环境的对象性关系保持着相对稳定的合目的性，因此，人们的思维与实践呈现出不同程度的重复性、保守性和惰性。在认识事物时，“为什么”的问题主要是围绕着“是什么”展开的，而在变革现实中，现有的生活条件不能满足人们存在和进一步发展的需要，人与环境的合目的性关系需要重建，因此，人们的思维和实践活动表现出相当自觉的能动性，在认识事物时，“为什么”的问题转而主要是围绕着“应如何”展开的。

“应如何”这一超越性目的的确立，要求人们必须首先在观

念上自觉调整与环境的关系，一方面，要掌握事物的客观尺度（即事物之客观本质和运动规律），用黑格尔的话讲，是要建立由概念规定的客体，使客体在思维中再现。另一方面，要按照一定的方式将事物的客观尺度与自己的内在尺度（本性和需要）统一起来，使思维中再现的客体成为实践意义上的理想客体。这样一来，客观的“自在之物”便转化为被主体观念地或理论（包括计划、方案）地掌握的“为我之物”。

但是这种“为我之物”还仅仅是观念状态的。要使它成为事实上的，观念、理论就必须客观化，这一过程就是运用理论（计划、方案）改造客体的实践活动。从理论的发展上看，实践既是理论的实现过程，又是对理论正确性的检验过程。

理论的实现和理论的被检验是统一的，一方面，理论的被检验以理论的实现为前提，只有在理论的实现中才能检验理论的正确与否，即使是错误的理论也会在实践中留下自己客观化的“印记”；另一方面，理论的实现程度又取决于理论的正确与否，只有正确的理论才有可能最大程度地得到实现，因为在其客观化中，主观与客观的矛盾最大可能地达到了具体的历史的统一。

理论的实现是一个具体实践活动的完成，真理正是由此被判定。列宁说：“活动的结果是对主观认识的检验和真实存在着的客观性的标准。”（《列宁全集》，第55卷）何为作为真理标准的“活动的结果”？毛泽东认为，就是指实践的成功与否，成功的实践是指那些“达到了思想中所预想的结果”的活动（《毛泽东选集》，合订本）。这就是目的实现，即合目的性的结果。

这样一来，我们似乎陷入了一种循环：人们由于自身存在和